



---

**安全理事会第 1540(2004) 号决议  
所设委员会****2007 年 7 月 5 日阿根廷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**

阿根廷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第 1540 (2004)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，谨转递有关阿根廷报告 (S/AC.44/2004/(02)/13) 的补充资料。

我们通知，2007 年 4 月 25 日本国国会通过了第 26.247 号法，题为“执行经第 24.534 号法批准的《关于禁止发展、生产、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》。”<sup>1</sup>

通过这项措施，阿根廷共和国履行了在《化学武器公约》第七条下的义务，亦即在国内法律体系立法，确保在本国领土内切实执行该公约。

第 26.247 号法执行阿根廷共和国在《化学武器公约》下规定的义务、责任和权利。阿根廷于 1993 年 1 月 13 日签署了该公约，并经第 24.534 号法于 1995 年 10 月 2 日加以批准。

该法的目的是与国际社会一道，促进确保国际和平与安全，和制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。

---

<sup>1</sup> 本普通照会提到的法律文书已转递秘书处；可在 S-3055 室索阅。

